

证券代码：871430

证券简称：艺恩数据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√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√ 现场投票 √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郜寿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725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1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1 人，董事隋欣、高文韬、刘翠萍、付亚龙因个

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张铭、杜楠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4. 浙江垦丁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 1/3 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现提请讨论如下事项：

经审计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5,913,880.17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 5,075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公司目前业务发展态势良好，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25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垦丁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欧阳昆泼、夏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会议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和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股东签字并加盖公章的《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艺恩世纪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30 日